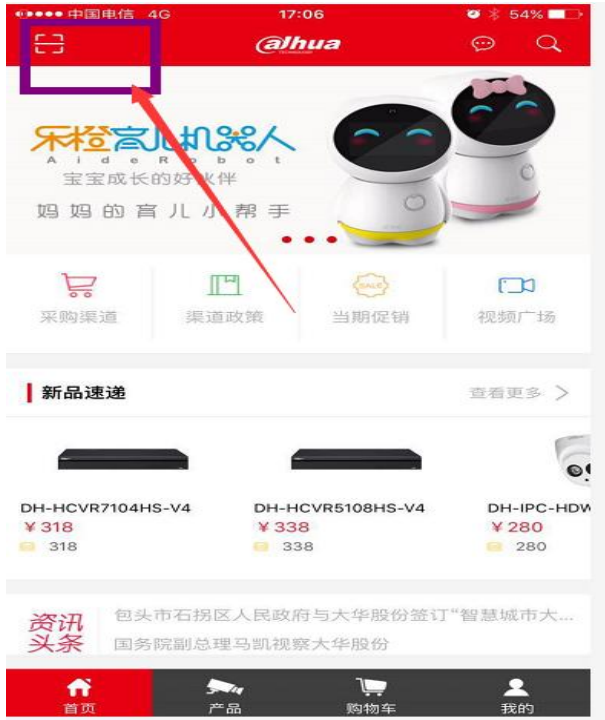


二级平台 APP 扫码上报流程及规则说明

一、上报流程

1. 登录分销二级 APP，主页面左上角扫一扫功能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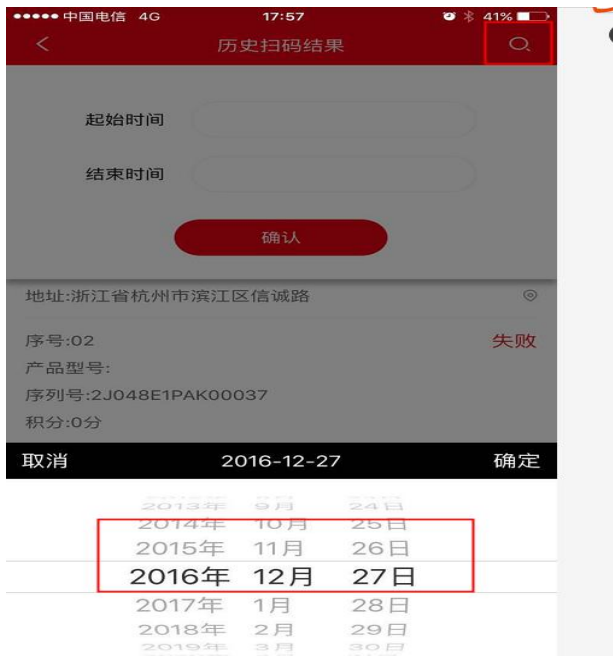
2. 扫描序列号二维码（方形），一次最多可提交 20 个序列号



3. 输入条形码，对于破损无法识别的条形码，可手工输入，不区分大小写，每天输入上限 5 条



4. 扫码查询：扫码界面右上角可查看历史扫码记录，或在“我的”-“历史扫码记录”里查看，并且可通过右上角搜索功能，按照录入时间查询历史记录。



5. 对于提交的序列号比对结果说明：

- a) 序列号扫码成功的，即可获得积分，积分可立即使用。
- b) 扫码失败，积分为 0，有以下几种情况
 - 该序列号非关联一级的出库产品
 - 该序列号已被其他二级扫描录入系统
 - 序列号非大华产品，无法识别
 - 超时序列号（超过合理库存时间产品，目前已适当延长有效库存时间）
- c) 所有扫码记录都有定位，并可通过 P C 端导出结果。



二、规则说明

- 1、2017 年扫码所产生积分，有效期为自扫码录入之日起 3 个月，超过 3 个月系统自动清零，通过二级订单核算奖励仍按照订单生成之日起 3 个月核算，请及时确认订单并兑换产品；
- 2、一二级分销按协议一对一关联，如序列号上报出现重复以初次上报为准，上报非关联一级产品序列号无积分奖励；
- 3、3 月 1 日起，**全线分销产品获取积分方式为扫码上报**，请到货后及时扫码上报；
- 4、请杜绝虚假上报，避免关联公司上报、集中上报等违规行为，如存在上述情况，大华有权取消上报奖励，并对违规一二级分销进行处理；
- 5、如有数据异常情况，大华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，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渠道业务部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渠道业务部

2017 年 2 月 28 日